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4.99	10.0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4.99		99.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统筹推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二是坚定不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厉打击“黄赌毒”等犯罪活动，坚决维护社会稳定，严惩扰乱防疫秩序、医疗秩序、市场秩序、市场秩序等犯罪行为，妥善处理各类纠纷，服务保障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依法保护产权，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好法治环境。积极参与金融风险防控工作，强化环境资源司法保护，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三是强化对审判执行权的监督制约，健全重大案件统一协调管理机制，扎牢审判监督管理“笼子”，强化审判管理责任落实，严格落实流程管控、质量评查、质效考核，确保审判权在监督下规范运行。四是持续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完善新型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增强全省法院干警党的意识、政治意识和社会主义法治意识。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统筹推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二是坚定不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厉打击“黄赌毒”等犯罪活动，坚决维护社会稳定，严惩扰乱防疫秩序、医疗秩序、市场秩序、市场秩序等犯罪行为，妥善处理各类纠纷，服务保障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依法保护产权，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好法治环境。积极参与金融风险防控工作，强化环境资源司法保护，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三是强化对审判执行权的监督制约，健全重大案件统一协调管理机制，扎牢审判监督管理“笼子”，强化审判管理责任落实，严格落实流程管控、质量评查、质效考核，确保审判权在监督下规范运行。四是持续推进司法改革，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完善新型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增强全省法院干警党的意识、政治意识和社会主义法治意识。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案率	>=	92	%	93.91%	13.00	1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2.00	1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准确率	<=	10	%	5.0%	12.00	1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	90	%	96.65%	13.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结率	>=	8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6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每项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服装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98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审判服、法警服，保障审判机关的规范形象，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和效率，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					通过采购审判服、法警服，保障审判机关的规范形象，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和效率，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着装率	>=	98	%	100%	17.00	1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6.00	16.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依规采购率	=	100	%	100%	17.00	17.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装库存管理质量积压率	<=	2	%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服装的满意程度	>=	95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项目的实施主要用于保障诉讼治理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建设，加强诉讼治理工作，实现纠纷合理分流和妥善化解，充分发挥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的职能作用，加强诉前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现诉讼和非诉讼矛盾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效衔接，加强和规范诉前人民调解员管理，推动诉调对接工作全面深化，实现诉调对接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常态化。规范在线调解工作，并促进线上线下调解良性互动，提高司法便民水平。通过“云解纷”在线调解平台接受人民法院委派、委托调解纠纷，组织双方当事人灵活、高效、便捷解决纠纷的方式。积极推动云解纷平台与相关调解组织的对接，充分发挥其阳光、智能、快捷、开放的作用。除法律规定不得调解的案件外，立案人员应当向当事人宣传在线调解的特点和优势，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在委派调解工作过程中，调解员对于当事人不愿或不便到场参加调解的纠纷，应当积极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p>	<p>项目的实施主要用于保障诉讼治理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建设，加强诉讼治理工作，实现纠纷合理分流和妥善化解，充分发挥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的职能作用，加强诉前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现诉讼和非诉讼矛盾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效衔接，加强和规范诉前人民调解员管理，推动诉调对接工作全面深化，实现诉调对接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常态化。规范在线调解工作，并促进线上线下调解良性互动，提高司法便民水平。通过“云解纷”在线调解平台接受人民法院委派、委托调解纠纷，组织双方当事人灵活、高效、便捷解决纠纷的方式。积极推动云解纷平台与相关调解组织的对接，充分发挥其阳光、智能、快捷、开放的作用。除法律规定不得调解的案件外，立案人员应当向当事人宣传在线调解的特点和优势，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在委派调解工作过程中，调解员对于当事人不愿或不便到场参加调解的纠纷，应当积极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	>=	160	件	276.95件	17.00	1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	7500	件	6370件	16.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法官办理案件比率	=	100	%	100%	17.00	1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案件执结率	>=	95.3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65	%	41.87%	15.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	--	--	--	--	--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得分分为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公开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诉讼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12	95.12	95.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12	95.12	95.1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项目按照中央和省府下达工作目标，2022年-2024年总体目标为：确保我院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依托信息技术，推进司法公开工作，及时传递法院工作正能量，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司法的温度和力度。</p> <p>紧紧围绕区委政府工作大局，聚焦主责主业，突出工作重点，着力提升审判质效。依法从严惩治犯罪，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构建长效长效机制。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加强对扶贫领域、社会保障、生态环境等民生类案件的审理，强化服务保障民营企业措施，促进民营经济健康有序发展。依法审理行政案件，助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要求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的办理合格率不低于90%、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的法定期限内实际执结率不低于90%、执行信访的办结率不低于90%、近三年执行案件整体执结率超过80%。</p>	<p>紧紧围绕区委政府工作大局，聚焦主责主业，突出工作重点，着力提升审判质效。依法从严惩治犯罪，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构建长效长效机制。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加强对扶贫领域、社会保障、生态环境等民生类案件的审理，强化服务保障民营企业措施，促进民营经济健康有序发展。依法审理行政案件，助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要求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的办理合格率不低于90%、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的法定期限内实际执结率不低于90%、执行信访的办结率不低于90%、近三年执行案件整体执结率达95%。</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	7500	件	6370件	12.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卷宗归档率	=	100	%	100%	13.00	1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正确率	=	100	%	100%	13.00	1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诉讼费上缴及时率	=	100	%	100%	12.00	1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执结率	>=	95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6.6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分为合格、100-90（含）、分为良、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较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公开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业务装备经费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05	189.05	188.94	10.0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05	189.05	188.94		99.9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标准》的通知：为从根本上解决人民法院执行难问题，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确保实现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总体目标，建立执行工作长效机制保障机制，有条件的法院可以按此标准开展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配备工作。2022年-2024年总体目标为：通过项目实施，为一线办案法官提高工作效率提供支撑，间接促进民事、刑事、行政、执行、审判监督、申诉涉诉信访等各类案件的办案业务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民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提高司法审判效果的社会满意度，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我院2022年执行案件执结率不低于90%；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我院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率不低于90%。			项目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标准》的通知：为从根本上解决人民法院执行难问题，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确保实现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总体目标，建立执行工作长效机制保障机制，有条件的法院可以按此标准开展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配备工作。我院2022年执行案件执结率达90%；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我院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率不低于9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设备配置计划执行率	>=	98	%	100%	13.00	1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	>=	300	件	276.95件	12.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3.00	1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罚没款上缴及时率	=	100	%	100%	12.00	1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9%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9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至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按分为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40	158.40	158.4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40	158.40	158.4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我院紧紧围绕中央和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要求,推动聘用制书记员管理体制改革,促进聘用制书记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充分认识聘用制书记员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意义,找准自身职能定位,及时跟进相关配套措施,通过规范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工作,完善聘用制书记员公开招聘、专业培训、考核管理、职业保障等制度,建立一支相对稳定和专业化人民法院书记员队伍,提高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新招收的聘任制书记员,是人民法院干部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院将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人事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聘任合同内容进行管理,切实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最终有效保障案件在审限内及时结案。我院根据核配的本单位用人额度,在年度预算中申报聘用制书记员所需经费,专款专用并依法依规在年度预算中统筹使用。</p>	<p>我院紧紧围绕中央和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要求,推动聘用制书记员管理体制改革,促进聘用制书记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充分认识聘用制书记员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意义,找准自身职能定位,及时跟进相关配套措施,通过规范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工作,完善聘用制书记员公开招聘、专业培训、考核管理、职业保障等制度,建立一支相对稳定和专业化人民法院书记员队伍,提高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新招收的聘任制书记员,是人民法院干部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院将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人事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聘任合同内容进行管理,切实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最终有效保障案件在审限内及时结案。我院根据核配的本单位用人额度,在年度预算中申报聘用制书记员所需经费,专款专用并依法依规在年度预算中统筹使用,2022年解决沾益区就业岗位33人。</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出勤率	>=	98	%	99%	12.00	1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法官办理案件比率	=	100	%	100%	13.00	1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录入率	=	100	%	100%	12.00	12.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时保障率	=	100	%	100%	13.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沾益区就业岗位数	=	33	人	33人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在职法官对聘用制书记员年度工作满意率	>=	95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得分90分（含）分为优、80-90（含）分为良、60-8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級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主管部门：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9.00	148.90	10.0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9.00	148.90		99.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项目按照中央和省府下达工作目标，2022年-2024年总体目标为：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p>	<p>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的司法服务。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率	≥	288	件	276.95件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设备配置计划执行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平均审理天数	≤	50	天	48.45天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财执结率	≥	95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9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成本性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5	9.60	9.6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15	9.60	9.6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构建，加强诉源治理工作，实现纠纷合理分流和妥善化解，充分发挥我院和司法行政机关在多元化化解纠纷解决机制中的职能作用。加强诉前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现诉讼和非诉讼矛盾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效衔接。加强和规范信访人民调解员管理，推动诉调对接工作全面深化，实现诉调对接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常态化。规范在线调解工作，并促进线上线下调解良性互动，提高司法便民为民水平，通过“云解纷”在线调解平台接受人民法院委派、委托调解纠纷，组织双方当事人灵活、高效、便捷解决纠纷的方式。积极推动云解纷平台与相关调解组织的对接，充分发挥其阳光、智能、快捷、开放的作用。除法律规定不得调解的案件外，立案人员应当向当事人宣传在线调解的特点和优势，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在委派调解工作过程中，调解员对于当事人不愿或不便到场参加调解的纠纷，应当积极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p>			<p>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构建，加强诉源治理工作，实现纠纷合理分流和妥善化解，充分发挥我院和司法行政机关在多元化化解纠纷解决机制中的职能作用。加强诉前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现诉讼和非诉讼矛盾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效衔接。加强和规范信访人民调解员管理，推动诉调对接工作全面深化，实现诉调对接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和常态化。规范在线调解工作，并促进线上线下调解良性互动，提高司法便民为民水平。通过“云解纷”在线调解平台接受人民法院委派、委托调解纠纷，组织双方当事人灵活、高效、便捷解决纠纷的方式。积极推动云解纷平台与相关调解组织的对接，充分发挥其阳光、智能、快捷、开放的作用。除法律规定不得调解的案件外，立案人员应当向当事人宣传在线调解的特点和优势，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在委派调解工作过程中，调解员对于当事人不愿或不便到场参加调解的纠纷，应当积极引导当事人选择在线调解方式解决纠纷。</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	7500	件	6370件	16.00	1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数	>=	160	件	276.95件	17.00	1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7.00	17.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行案件执结率	>=	95.3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5	%	96%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会泽区人民法院 公开2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第一批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会泽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55	251.5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55	251.5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项目按照中央和省政府下达工作目标，2022年-2024年总体目标为：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能，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智慧司法，为社会提供高质量的司法服务，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p>			<p>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能，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智慧司法，为社会提供高质量的司法服务，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	12	次	15次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	100	件	6370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率	>=	288	件	276.95件	4.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率	>=	100	%	100%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法官人均结案率	>=	288	件	276.95件	4.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审判人员合格率	>=	95	%	98%	9.00	9.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正确率	>=	100	%	100%	9.00	9.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执结率	>=	95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判人员满意度	>=	95	%	98%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6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程度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绩效部门和核算信息按照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1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第一批业务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2.92	10.00	99.38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12.92		99.3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标准》的通知，为从根本上解决人民法院执行难问题，进一步加强对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确保实现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总体目标，建立执行工作长效机制保障机制，有条件的法院可以按此标准开展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业务装备工作。2022年-2024年总体目标为：通过以上项目实施，为一线办案法官提高工作效率提供支撑，间接促进民事、刑事、行政、执行、审判监督、申诉信访等各类案件的办案业务水平，改善法官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提高司法审判效果的社会满意度。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我院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率达94%。	为一线办案法官提高工作效率提供支撑，间接促进民事、刑事、行政、执行、审判监督、申诉信访等各类案件的办案业务水平，改善法官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提高司法审判效果的社会满意度。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基本解决执行难”四项核心指标要求，我院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率达94%。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设备配置计划执行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执结率	≥%	94%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装备使用者满意度	≥%	95%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2表

编制单位：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度打击涉烟违法犯罪工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	3.8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	3.8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加强打击涉烟违法犯罪工作经费保障，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p>			<p>确保法院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改善执法办案条件，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确保公正司法、能动司法、便捷司法，为社会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上网率	>=	90	%	91%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	98	%	99.7%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审判效果社会满意度	>=	90	%	92%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分，产出指标总分 50分，效益指标总分 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